

北京首都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 东莞市煜泰房地产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莞煜泰”);
成都首开韶泰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成都韶泰”)
- 本次担保金额: 本次担保金额合计为壹拾捌亿元(小写金额 18 亿元)人民币。
- 本次担保为公司按持股比例对下属子公司提供担保, 本次担保没有反担保。
- 截至目前, 本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的情况。
- 截至目前, 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对外担保总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00%, 敬请投资者注意风险。

一、担保情况概述

北京首都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八十五次会议于 2022 年 7 月 28 日召开, 会议以 11 票赞成, 0 票反对, 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以下担保事项:

(一) 为满足项目建设资金需求, 公司全资子公司东莞煜泰拟向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市分行申请 5 亿元房地产开发贷款, 期限 3 年, 以东莞市首开熙江玥庭项目土地使用权或在建工程进行阶段性抵押并由公司为其提供全额全程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具体担保的权利义务以各方签署的协议为准。

(二) 为满足项目建设资金需求, 公司全资子公司成都韶泰拟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申请 13 亿元房地产开发贷款, 期限不超过 3 年, 公司为其提供全额全程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具体担保的权利义务以各方签署的协议为准。

2022年5月11日，公司召开的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对公司担保事项进行授权的议案》，授权董事会对公司及下属公司新增担保事项进行审议批准。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对东莞煜泰的授权担保额度为5亿元，对成都韶泰的授权担保额度为19亿元。公司本次因东莞煜泰业和成都韶泰申请融资提供担保事项，在年度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本次担保无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本次担保后，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对东莞煜泰的担保授权余额为0元，对成都韶泰的担保授权余额为6亿元。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东莞煜泰基本情况：

东莞煜泰为公司全资子公司。东莞煜泰成立日期：2021年9月；住所：广东省东莞市洪梅镇洪梅小康路2号112室；注册资本：1,000万元人民币；法定代表人：孟捷；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主要经营范围：房地产开发经营等。东莞煜泰现主要开发东莞市首开熙江玥庭项目。

截至2022年3月31日，东莞煜泰资产总额718,697,246.95元，负债总额708,962,032.73元，其中流动负债总额708,962,032.73元，净资产9,735,214.22元。2022年1月至3月份的营业收入为0元，净利润为-1,597.74元。

东莞煜泰营业收入目前为零元，原因是房地产行业存在着销售收入延迟结算的特殊性，东莞煜泰所开发的房地产项目尚在开发期，尚未进行结算。

（二）成都韶泰基本情况：

成都韶泰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成都韶泰成立日期：2021年9月；住所：四川省成都市成华区致强路266号8层818号；法定代表人：黄剑峰；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主要经营范围：房地产开发经营等。成都韶泰现主要开发成都市中环云樾项目。

截至2022年3月31日，成都韶泰资产总额2,098,212,591.82元，负债总额2,088,435,596.71元，其中流动负债总额2,088,435,596.7元，净资产9,776,995.11元。2022年1月至3月份的营业收入为0元，净利润为-93,326.98元。

成都韶泰营业收入目前为零元，原因是房地产行业存在着销售收入延迟结算的特殊性，成都韶泰所开发的房地产项目尚在开发期，尚未进行结算。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 东莞煜泰拟向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市分行申请 5 亿元房地产开发贷款，期限 3 年，以东莞市首开熙江玥庭项目土地使用权或在建工程进行阶段性抵押并由公司为其提供全额全程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具体担保的权利义务以各方签署的协议为准。

(二) 成都韶泰拟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申请 13 亿元房地产开发贷款，期限不超过 3 年，公司为其提供全额全程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具体担保的权利义务以各方签署的协议为准。

四、董事会意见

出席第九届董事会第八十五次会议的全体董事一致通过上述担保议案。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对外担保总额为 3,875,519.0039 万人民币（未经审计、不含本次担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24.68%。

其中：

(一) 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 1,946,411.50 万元，全资子公司为公司提供担保 115,868.87 万元，合计 2,062,280.3700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66.34%。

(二) 公司对控股子公司(含持股比例未达到 51%但合并财务报告范围内的子公司)提供担保 1,238,948.07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39.86%。

控股子公司（含持股比例未达到 51%但合并财务报告范围内的子公司）对公司无担保。

(三) 公司（含全资子公司）对参股公司提供担保 574,290.5648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8.48%。

参股公司对公司无担保。

（四）公司对东莞煜泰的担保总额为零元（不含本次担保）；公司对成都韶泰的担保总额为零元（不含本次担保）；

（五）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情况。

特此公告。

北京首都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7月28日